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ES ASIA LIMITED
安域亞洲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5)

延遲寄發有關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之通函

謹此提述安域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刊發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建議出售China Compass集團之全部權益，此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述，載有(其中包括)(i)買賣協議及當中擬進行之交易之進一步詳情；(ii)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之推薦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向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v)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之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九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入通函之若干資料，故通函之寄發日期將押後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二日或之前之日期。

承董事會命
安域亞洲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葉侑瓚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CHUA Chun Kay先生(主席)及葉侑瓚先生(行政總裁)，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本源先生、顏興漢先生及楊建邦先生。